

# 能动履职 赋能乡村治理

## ——西平县人民检察院涉农检察工作透视(三)

本报记者 陈司 代廷伟 通讯员 代军旺

推进乡村善治,助力乡村振兴。近年来,西平县人民检察院主动融入乡村振兴工作大局,积极探索参与乡村治理现代化的有效路径,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强烈的使命担当助推“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和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 一体化履职 高效办结强制医疗案

2023年3月27日7时,西平县出山镇发生一起杀人案。犯罪嫌疑人王某怀疑在超市购买鸡蛋、香烟时,超市老板王某枝少收他8元钱,他将钱归还王某枝时两人发生推搡,王某认为王某枝欲将其掐死,遂用水果刀扎向王某枝后颈部,致王某枝死亡。

该案系发生在农村地区的恶性事件,手段暴力残忍,如果不及及时处理不仅会引起当地村民极大恐慌,而且会诱发新的社会问题。该院立即指派检察官提前介入,一边固定案件证据,一边启动强制医疗程序。检察官在提前介入中了解到犯罪嫌疑人王某可能患有精神分裂症,遂第一时间要求公安机关进行鉴定。经鉴定,王某的确患有精神分裂症,无刑事责任能力,检察官督促公安机关依法启动强制医疗程序。

为体现温情执法,检察官不仅对王某进行心理疏导,时刻关注其个人身体和精神状况,而且还在启动强制医疗程序后,由驻所检察室协助公安监管部门将王某送往医院治疗,并积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联络被害人子女所在学校,对被害人子女进行慰问,从学习生活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帮扶。

针对精神病人带来的社会危害,该院向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残联、慈善总会、民政局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建议各部门排查和统计精神病人数量,实施相应措施加强管理,重点监控具有社会危险性的个体。针对排查情况,联络当地政府进一步解决关于精神病人的管护问题,与村“两委”、心理服务机构协作配合成立管控小组,防范化解社会不稳定因素。

以农村故意伤害案为切入点,该院全面梳理近两年来30多起农村因宅基地、责任田、相邻权纠纷等引发的故意伤害类案件,通过建立数字监督模型,比对、分析类案发生根源,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协同职能部门共促类案问题常治长效,建立以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加强农村资源权属确权管理,以镇政府为解决纠纷主体、县公安局配合的长效机制。

### 融通法理情 陈年纠纷一朝得化解

“谢谢你们耐心细致的释法说理,帮助我们两家解决了多年的矛盾。”这是犯罪嫌疑人郭某给检察官打来的电话。

今年1月,该院受理公安机关移送的犯罪嫌疑人郭某故意伤害案。

2022年10月,在家劳作的郭某在村民帮助下丈量完责任田面积后,

自行挪动界石,被在相邻田间劳作的陈某及其丈夫发现,继而与陈某发生肢体冲突,导致陈某前臂骨折,经鉴定为轻伤二级,其行为涉嫌故意伤害罪。

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发生该案实属两家人多年积攒的怨气一触即发,事后双方都后悔不已。

检察官详细了解当地责任田划分的政策依据、划分标准,分别做陈某家属和郭某家属的工作,邀请镇政府工作人员作为见证人,明确两家责任田边界。郭某表示自愿认罪认罚,并主动赔偿陈某,该院最终对郭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每值农忙期间,农村因责任田发生纠纷的事情时有发生,成为影响乡村和谐发展的隐患。为降低类案发生的概率,该院依托村(居)法律顾问与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共同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为促进诉源治理效果,该院向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并多次召开圆桌会议,加强对农村资源权属加强确权方面的管理。

### 坚持“三融合” 激活乡风文明内动力

乡风文明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近年来,该院加强监督管理,依法能动履职,全面梳理近两年与“三农”问题有关的宅基地、责任田、相邻权纠纷等引发的案件,深化诉源治理,助力营造文明新乡村。

坚持融合履职,积极推动诉源治

理。该院严格落实刑事案件、行政案件线索双向移送要求,完善同步审查、协同推进的一体化检察监督模式,做好刑事案件不起诉“后半篇文章”;以个案办理为切入点,充分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职能优势,通过“个案办理一类案监督一系统治理”的履职方式,着力破解社会治理难题。

建立融合机制,深度化解矛盾纠纷。针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机关存在土地管理不完善、治安措施不健全等问题,该院通过调查走访、询问当事人、咨询相关部门意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向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建立健全村民矛盾纠纷排查、评估预警、纠纷调处、联合化解“四合一”机制,堵塞“三农”监管漏洞。

强化融合治理,倡树文明和谐乡风。激发乡风文明内动力,谱写乡村治理新篇章。该院以涉农检察为抓手,积极发挥行政检察职能,把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公共安全体系建设作为乡村稳定的根本保障,力促基层综治中心作用有效发挥和高效运行。高度重视开展普法进乡村活动,以村(居)法律顾问为依托,针对性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引导群众养成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积极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扶活动,大力协助村“两委”制定村规民约,选树先进典型好人好事,推举乡贤参与乡村治理,强化群众自治感召力,焕发乡风文明新气象。⑤6

## 公安在线



为做好校园安全教育工作,增强师生反诈意识,近日,上蔡县公安局到百尺乡张王楼小学开展反诈宣传活动。⑥5

通讯员 班闯 摄



为进一步做好辖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全力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近日,西平县公安局柏城派出所建设路警务室组织民辅警对酒店、宾馆开展消防安全检查。⑥5

通讯员 杜恩广 摄

## 老街派出所消防演练进校园

本报讯(通讯员 黑晓)为进一步加强师生防范意识,提升师生消防安全应急处置能力,近日,驿城公安分局老街派出所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到市第九中学开展2023年消防演练。

演练前,民警向参加演练的师生详细讲解了引发火灾的常见原因、预防措施、逃生技巧,并对学校周边的消防设备、周边环境、活动室等重点部位,以及校园内部安保力量、安全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详细检查。

随着紧急警报响起,警示信号迅速传遍整个校园,师生按照之前制订的疏散计划快速到达指定的疏散通道,并有序按指定路线迅速“逃生”到户外操场。

此次演练,进一步提升了师生应急处突能力,为创建平安校园打下良好基础。⑤6

## 宿水派出所帮助迷路老人找到家人

本报讯(通讯员 王航天 刘景博)近日,汝南县公安局宿水派出所民警及时帮助一迷路老人找到家人,得到老人家属的感谢。

当日20时许,该所民警接群众报警称,宿鸭湖七闸门大坝上有一老人在路边电动车上趴着,浑身发抖。

在民警迅速赶往现场,民警核对完身份信息后,将老人安全交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往现场,民警耐心安抚老人情绪并询问其情况。

经了解,老人系驿城区朱古洞乡人,现年74岁,因电动车没电了,

天色已晚也记不清回家的路,便在路边休息。

夜间寒冷,老人穿着单薄,民警立即将老人搀扶到警车上,并通过系统查询,联系上了老人的家属。

不久,老人的家属赶到,民警核对其身份信息后,将老人安全交接给家属,临走时老人的家属紧紧握住民警双手,对民警全心全意为群众办实事的工作态度表示由衷感谢。⑤6



为加强消防安全教育,提升学生自救能力,11月16日上午,开发区公安分局金河派出所民警走进伟才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演练。⑥5

通讯员 张珂 摄

## 砥砺从警初心 汲取奋进力量



11月17日,市公安局森林分局组织全体民辅警前往杨靖宇将军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⑥5

通讯员 朱森警 曾涛 摄影报道

## 忠诚履职铸法魂 热心公益甘奉献

### ——记汝南县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张继光

本报记者 代廷伟 本报见习记者 徐小防 通讯员 王国辉

工作中,他爱岗敬业,默默奉献,助人为乐;生活中,他热心公益事业,兼任汝南县红十字蛟龙义务救援志愿服务队副队长。他就是汝南县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张继光。

1998年12月参加工作以来,张继光牢记共产党员的初心与使命,因工作成绩突出,先后被评为新闻宣传先进个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他所在的汝南县红十字蛟龙义务救援志愿服务队先后被评为汝南好人集体、河南省应急先锋。

今年7月底,京冀一带发生重大洪涝灾害,张继光主动请缨,随汝南县红十字蛟龙义务救援志愿服务队奔赴河北省涿州市参加抢险救灾工作。

到涿州市后,张继光和队员来不及休息,就立即按照指令赶往高新区社区和村庄,在洪水重灾区展开救援工作。

8月3日10时左右,张继光得知卢家湾村有一瘫痪多年的老人及其家人被困,情况十分危急,他立即与队长和几名队员前往救援。

当时老人家房子周边水位很高,水的阻力又大,大门无法打开,救生艇进不去。张继光经过5次潜水,终于成功打开老人家的大门,将老人背上救生艇。刚把老人送上救生艇,张继光就被洪水打翻撞上了铁门。他忍住疼痛,继续奔赴抢险救灾一线,直到在队长的命令下前往医院检查,

才发现两根肋骨已骨折。

医生要求张继光不能再剧烈运动以免骨折错位扎伤肺部,他在医生指导下做了必要救护措施后,向队友隐瞒了伤情,迅速奔赴下一个救援地点。

4天4夜的连续奋战,张继光和队友转移群众600多名。最终,他因呼吸困难无法坚持救援,被当地志愿者带到医院,事迹才被媒体先后报道。

自2016年汝南县红十字蛟龙义

务救援志愿服务队成立以来,张继光和队员先后到信阳、郑州、新乡、周口等地参与救援,出勤170多次,协助外地搜救50多次,为群众挽回各类损失130多万元。

25年间,张继光默默奉献,用行动践行政法干警忠诚为民的誓言。在洪灾来临之际,他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彰显了一名优秀共产党员的党性与担当。⑤6

## 身边的榜样